

证券代码：300717

证券简称：华信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6

##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召开了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同意选举李振斌先生、李明澈先生、李军先生、束珺女士、蒋峰先生、古淑敏女士共6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刘涛先生、李包产先生、牟宏宝先生共3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独立董事刘涛先生、李包产先生、牟宏宝先生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通过。

### 一、公司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李振斌先生、李明澈先生、李军先生、束珺女士、蒋峰先生、古淑敏女士

独立董事：刘涛先生、李包产先生、牟宏宝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二、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张道远先生、何培武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但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道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智工贸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2.45%的股权、通过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州华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5%的股权，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2.50%股权，张道远先生配偶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何培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智工贸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94%的股权、通过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州华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 0.20%的股权，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2.14%股权，何培武先生配偶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离任后张道远先生、何培武先生将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所做出的承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路国平先生、冯巧根先生、杨雪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国平先生、冯巧根先生、杨雪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及董事会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7 日